

证券代码: 000931

证券简称: 中关村

公告编号: 2017-040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，2017 年 5 月 31 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如期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关于为华素制药向宁波银行申请 5,0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；

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（简称：四环医药）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：华素制药）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（简称：宁波银行）申请的 5,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即将到期，现拟申请新的综合授信，授信额度 5,000 万元，期限 1 年，公司拟同意上述贷款事宜，并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。

宁波银行采用内保内贷的方式给予放款。由宁波银行联系境外银行，以华素制药为主体签署相关的借款合同、决议，外汇管理局备案后由宁波银行开立保函，由境外银行提供贷款资金。贷款年利率为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。

华素制药已出具书面《反担保函》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：“对外担保事项应当取得全体董事 2/3

以上签署同意，或经股东大会批准”。本议案已经全体董事同意通过。

因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%，根据证监发〔2005〕120 号文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要求，此项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有关协议尚未签署。

详见同日公司《对外担保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7-041 号。

二、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公司决定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：

1、召集人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

2、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17 年 6 月 16 日（周五）下午 14:50；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17 年 6 月 15 日（周四）—2017 年 6 月 16 日（周五）。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17 年 6 月 16 日（周五）上午 9:30—11:30，下午 13:00—15:00。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15 日（周四）15:00 至 2017 年 6 月 16 日（周五）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4、股权登记日：2017 年 6 月 9 日（周五）

5、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14 层会议室

6、会议审议事项：

关于为华素制药向宁波银行申请 5,0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

详见同日公司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公

告编号：2017-042 号。

备查文件：

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 0 一 七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